

益农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名称：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6 年单产提升项目）委托国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进行了公开采购 。按照评标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本项目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罗财公开招标-2026-20 ）招标采购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 （罗财公开招标-2026-20 ）中标通知书
-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名称、型号、单价及金额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亩)	单价 (元/亩)	金额 (元)	备注
40%己唑醇	500 克（ml）/瓶（袋）	10 万	2. 91	291000	
合计金额（大写）：贰拾玖万壹仟元 （小写：¥291000. 00）					

第三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



5.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本《采购合同》；
 - (3) 其他材料。
3. 本次采购的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按照正常的付款程序一次性支付合同的全部货款。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2021 年 11 月开始，罗山县政府采购项目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收取履约保证金，倡导投标人诚信履约。采购单位要明确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服务标准、验收标准、质保要求，明确针对违约情形的合同解除条款。对于投标人未诚信履约的，应报告同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的地点。

抽检不合格产品，乙方无条件免费更换。

第七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推迟货物验收时间及货款支付时间。
2.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1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2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3.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

4.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5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向罗山县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第十一条 合同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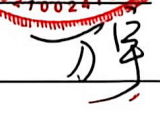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留存 叁 份，乙方留存 壹 份。

甲方（盖章）：罗山县农业农村委

地址：河南省罗山县行政大道 12 号

电话：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公章）：河南忠信益农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13782997010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山支行

账号：4105 0176 6708 0000 0444

时 间： 2026 年 8 月 3 日